

2020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预算01表

编报单位：上海市嘉定区华亭镇农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4,963.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	4,963.19	二、国防支出	
2. 政府性基金		三、公共安全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		四、教育支出	
二、事业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00
五、其他收入	562.18	八、卫生健康支出	14.99
六、暂存款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5,452.05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13.33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预备费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收入总计	5,525.37	支出总计	5,525.37

2020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预算02表

编报单位：上海市嘉定区华亭镇农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收入预算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其他收入	暂存款
			合计	5525.37	4,963.19				562.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	45.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	45.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91	29.91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09	15.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99	14.9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99	14.99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4.99	14.99					
213			农林水支出	5452.05	4,889.87				562.18	
213	01		农业农村	5452.05	4,889.87				562.18	
213	01	04	事业运行	304.33	304.33					
213	01	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933.05	933.05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3652.49	3,652.49					
213	01	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62.18					562.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33	13.3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3.33	13.3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3.33	13.33					

2020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预算03表

编报单位：上海市嘉定区华亭镇农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支出预算		
类	款	项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525.37	377.65	5147.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	45.00	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	45.00	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91	29.91	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09	15.09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99	14.99	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99	14.99	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4.99	14.99	0
213			农林水支出	5452.05	304.33	5147.72
213	01		农业农村	5452.05	304.33	5147.72
213	01	04	事业运行	304.33	304.33	0
213	01	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933.05		933.05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3652.49		3652.49
213	01	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62.18		562.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33	13.33	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3.33	13.33	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3.33	13.33	0

2020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预算04表

编报单位：上海市嘉定区华亭镇农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963.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00	45.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14.99	14.99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4,889.87	4,889.87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13.33	13.33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预备费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收入总计	4,963.19	支出总计	4,963.19	4,963.19		

2020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部门预算05表

编报单位：上海市嘉定区华亭镇农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963.19	377.65	4,585.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00	45.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00	45.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91	29.91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09	15.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99	14.9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99	14.99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4.99	14.99	
213			农林水支出	4,889.87	304.33	4,585.54
213	01		农业农村	4,889.87	304.33	4,585.54
213	01	04	事业运行	304.33	304.33	
213	01	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933.05		933.05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3,652.49		3,652.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33	13.3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3.33	13.3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3.33	13.33	

2020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部门预算06表

编报单位：上海市嘉定区华亭镇农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0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部门预算07表

编报单位：上海市嘉定区华亭镇农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0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部门预算08表

编报单位：上海市嘉定区华亭镇农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计	377.65	339.70	37.9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9.43	339.43	
	01	基本工资	61.95	61.95	
	02	津贴补贴	57.34	57.34	
	07	绩效工资	99.32	99.32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91	29.9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5.09	15.09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99	14.99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97	8.97	
	13	住房公积金	13.33	13.33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53	38.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81		35.81
	01	办公费	17.38		17.38
	02	印刷费			
	04	手续费	0.21		0.21
	07	邮电费	1.09		1.09
	11	差旅费	1.04		1.04
	13	维修(护)费	0.19		0.19
	16	培训费	0.38		0.38
	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27	委托业务费			
	28	工会经费	2.88		2.88
	39	其他交通费用	0.20		0.20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4		11.4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7	0.27	
	04	抚恤金	0.12	0.12	
	09	奖励金	0.15	0.15	
	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10		资本性支出	2.14		2.14
	02	办公设备购置	2.14		2.14

2020年嘉定区华亭镇农业服务中心预算编制说明

一、主要职能

负责农业科技产品的引进、推广、培训，做好畜牧兽医和动物疫病防治管理工作；负责林业、渔业资源的保护、开发利用；负责农业机械化技术指导和农业信息服务工作；负责农业旅游的开发和现代农业园区建设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

嘉定区华亭镇农业服务中心无内设机构。

三、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一）关于嘉定区华亭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嘉定区华亭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预算收入总计5525.3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963.19万元，占89.83%；其他收入562.18万元，占10.17%。比上年单位收入增加2893.41万元，增幅109.9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社保公积金基数上调和项目增加。

（二）关于嘉定区华亭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嘉定区华亭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预算支出总计5525.3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77.65万元，占6.83%；项目支出5147.72万元，占93.17%。比上年单位支出增加2893.41万元，增幅109.9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社保公积金基数上调和项目增加。

（三）关于嘉定区华亭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嘉定区华亭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4963.1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45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9.91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的养老保险缴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5.09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的职业年金缴费。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14.99万元，其中：“事业单位医疗（项）”14.99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4889.87元，其中：“事业运行（项）”304.33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的工资福利等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支出。“稳定农民收入补贴（项）”933.05万元，主要用于：蔬菜、水稻种植补贴。“农业生产发展（项）”3652.49万元，主要用于：农作物生产补贴、农机购置补贴、农业生态专项补贴等项目支出。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13.33万元，其中：“住房公积金（项）”13.33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关于嘉定区华亭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嘉定区华亭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总计377.6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工资福利支出”339.43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会保障缴费、职业年金缴费、绩效工资、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35.81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手续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27万元，主要用于：抚恤金和在职职工独生子女补贴。

4、“资本性支出”2.14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

（五）关于嘉定区华亭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嘉定区华亭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六）关于嘉定区华亭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738.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8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738万元。

2020年本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738.8万元。

（七）关于嘉定区华亭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预算绩效情况

2020年，本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7个，涉及预算金额4434.88万元，占年初项目总预算的86.15%。

（八）关于嘉定区华亭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嘉定区华亭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无车辆、无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四、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二）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五）专有名词解释：嘉定区华亭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无相关专有名词解释。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年)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上海市嘉定区华亭镇农业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2018年农业生态专项补贴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 ☒ 经常性项目 ☐		
资金用途	事业/专业类 ☐ 本建设工程类 ☐ 信息化建设工程类 ☐ 政策补贴类 ☒ 政府购买类 ☐ 其他 ☐		
资金来源	中央财政 ☐ 省级财政 ☐ 市级财政 ☐ 县（区）财政 ☒ 镇（街道）财政 ☐ 自筹资金 ☐		
项目负责人	徐平	联系人	冯诗佳
联系电话	59971601		
开始时间	2019-11-1	结束时间	2020-11-30
项目概况	为深入贯彻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高农业补贴资金使用效率，明确目标导向，减少环节补贴，农业补贴由“补过程”向“补结果”转变；实施负面清单，对不符合导向的扣减补贴，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能。		
立项依据	1、《嘉定区农业综合补贴政策改革试点办法（试行）》（《嘉农委【2019】93号》文件）；2、《嘉定区农作物生产补贴实施细则》（《嘉农委【2019】99号》文件）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通过政策改革和资金扶持，突显农业综合补贴政策导向和绩效，助力产业发展、优化产品供应、增加农民收入、保护资源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对实行“绿肥+水稻”茬口模式的本区水稻生产经营主体，补贴760元/亩；对实行“冬季深耕晒垡+水稻”茬口模式的本区水稻生产经营主体，补贴630元/亩。对上述两种茬口模式之外的水稻生产经营主体补贴380元/亩。实施水稻机械化育秧、插秧的另外叠加补贴70元/亩。		

项目总预算（元）		42715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42715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2018年绿肥种植补贴		3417100	
	2018年深翻休耕补贴		854400	
项目实施计划	确认方式：委托第三方对申请补贴的水稻生产经营主体水稻种植面积、机械化育插秧面积进行检查核准；委托第三方对绿肥以及深耕晒垡面积、质量进行考核。 负面清单：1、水稻种植面积100亩以下，达不到规模化经营的，扣除规模化经营补贴60元/亩；2、未规范用种的（包括但不限于：种植未经国家或上海市审定的水稻品种，种植非本地农业部门推荐水稻的品种，引进水稻品种缺少完备的调运检疫手续等）扣除100元/亩；3、发现水稻秸秆焚烧，根据发生火点数，按照5000元/点扣除补贴；4、绿肥种植未达到指标要求的扣除50-150元/亩，深耕晒垡未按照时间节点进行作业或作业质量未达到指标要求的扣除250元/亩。未种植绿肥的扣除380元/亩，未开展深耕晒垡的扣除250元/亩；5、出现农残超标或发现使用高毒农药、违禁农药的，取消相应经营主体所有补贴；6、对弄虚作假、虚报补贴面积的，按虚报数量的2倍扣除补贴，直至全部扣除。违反法律法规和各级农业主管部门相关规定的，根据违法违规情况扣除相应补贴。 补贴资金下发时间以区农业农村委员会为准，镇财政根据区农业农村委员会提供的补贴结果下发补贴资金。			
项目总目标	通过政策改革和资金扶持，突显农业综合补贴政策导向和绩效，助力产业发展、优化产品供应、增加农民收入、保护资源环境。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本镇范围内从事农作物生产经营主体的补贴发放工作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资金使用率		100.00%	
	资金使用率		100.00%	

产出目标	及时绿肥深耕	及时
效果目标	显农业综合补贴政策导向和绿	有效
影响力目标	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备注		
填报单位负责人（签名）：		填报人：填报日期：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年)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上海市嘉定区华亭镇农业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2019年农作物生产补贴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 ☒ 经常性项目 ☐		
资金用途	事业/专业类 ☐ 本建设工程类 ☐ 信息化建设工程类 ☐ 政策补贴类 ☒ 政府购买类 ☐ 其他 ☐		
资金来源	中央财政 ☐ 省级财政 ☐ 市级财政 ☐ 县（区）财政 ☒ 镇（街道）财政 ☐ 自筹资金 ☐		
项目负责人	徐平	联系人	冯诗佳
联系电话	59971601		
开始时间	2019-11-1	结束时间	2020-11-30
项目概况	为深入贯彻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高农业补贴资金使用效率，明确目标导向，减少环节补贴，农业补贴由“补过程”向“补结果”转变，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能。		
立项依据	《嘉定区农业综合补贴政策改革试点办法（试行）》（《嘉农委【2019】93号》文件）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通过政策改革和资金扶持，突显农业综合补贴政策导向和绩效，助力产业发展、优化产品供应、增加农民收入、保护资源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嘉定区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同时严格执行本镇各类财务制度，保证资金的专款专用，杜绝资金的挤占、挪用、截留和使用不合规等现象。			
项目总预算（元）		20549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20549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2019年对种植水稻镇补贴		1340100	
	2019年对种植蔬菜镇补贴		430000	
	2019年绿叶生产补贴		284800	
项目实施计划	1、2020年1月核查蔬菜实种面积；2、2020年6月，核查水稻实种面积；3、2020年11月，发放各项农业发展补贴资金。			
项目总目标	对本镇范围内的各项农业发展进行资金管理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本镇范围内的各项农业发展进行资金管理工作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资金使用率		100.00%	
	预算执行率		100.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投入和管理目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补贴发放规范性	规范	
	补贴公示规范性	规范	
	补贴申报规范性	规范	
	政策宣传情况	到位	
产出目标	绿色生产提质增效	有效	
效果目标	稳定蔬菜种植	有效	
影响力目标	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备注			
填报单位负责人（签名）：		填报人：	填报日期：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年)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上海市嘉定区华亭镇农业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2020年农业生态专项补贴		
项目属性	☐ 一次性项目 ☒ 经常性项目		
资金用途	事业/专业类 ☐ 本建设工程类 ☐ 信息化建设工程类 ☐ 政策补贴类 ☒ 政府购买类 ☐ 其他 ☐		
资金来源	中央财政 ☐ 省级财政 ☐ 市级财政 ☐ 县（区）财政 ☒ 镇（街道）财政 ☐ 自筹资金 ☐		
项目负责人	徐平	联系人	吴健
联系电话	59951070		
开始时间	2019-11-1	结束时间	2020-10-31
项目概况	近年来，随着畜禽养殖业迅速发展，养殖场粪便的污染也随之而来，畜禽粪便中的重金属元素、病原微生物、有毒有害气体对水、空气和土壤造成严重的污染。因此，畜禽粪便的无害化处理与利用凸显得尤为重要，本项目着手于将本地区养殖场的畜禽粪便进行处理加工成农业生产所需的有机肥料作用于土壤，起到农业废弃物再利用、化学肥料减量、生态环境保护的作用。		
立项依据	上海市第七轮三年环保行动计划、《上海市都市现代绿色农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沪农委【2018】113号）、（嘉农委【2019】93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推行绿色生产方式，通过推广有机肥替代化肥、测土配方施肥减少化肥的使用量。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提升畜禽养殖场粪污处理，提高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率。保护生态资源，守住美丽田园。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建立组织，明确职责：为确保商品有机肥、专用配方肥补贴和推广工作有序开展。区农业农村委成立由分管主任为组长，区农技中心、种植业与农机办有关人员组成的工作小组，制定商品有机肥、专用配方肥补贴标准，推广计划和措施，并组织落实，要做到多方协调，加强质量监管和市场执法。同时要求各镇组建相应工作小组，落实专人，协调做好相关工作。二、强化管理，规范运作：各镇农业部门加强收货审核，督促做好村级公示，并做好登记造册、档案保存等，配合做好市、区相关部门对补贴资金使用情况的抽查和绩效评估，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商品有机肥、专用配方肥补贴资金使用纳入市涉农补贴资金监管平台，接受社会监督。三、加强考核，确保实效：区、镇农业部门要加强日常监督管理，定期通报推广使用情况。通过建立健全各项制度，加强对执行单位的督查和日常检查，把商品有机肥、专用配方肥推广工作做好、做实。		
项目总预算（元）	205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205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2020年粮食、蔬菜粉状商品有机肥	1250000	
	2020年育秧基质补贴	500000	
	2020年粮食、蔬菜作物专用配方肥补贴	150000	
	2020年水稻缓释肥补贴	150000	
项目实施计划	2019年10月：制定推广方案；2019年11月-2020年9月：二肥全面推广工作；2020年10月：台账整理、肥料公示。		
项目总目标	坚持以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生态稳定为基本路径。牢固树立节约集约循环利用的资源观，把保护生态环境放在优先位置，落实构建生态功能保障基线、环境质量安全底线、自然资源利用上线的要求，把绿色发展导向贯穿农业发展全过程。		
年度绩效目标	认真落实好区农委二肥推广方案的具体工作要求，做好华亭镇粮食、蔬菜经营主体在农业生产中的有机肥与配方肥需求，确保我镇的二肥推广工作任务顺利完成。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资金使用率	100.00%	
	预算执行率	100.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补贴发放规范性	规范	
	补贴公示规范性	规范	
	补贴申报规范性	规范	
	政策宣传情况	到位	
产出目标	减肥减药	有效	
效果目标	保护生态环境	有效	
影响力目标	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备注			
填报单位负责人（签名）：		填报人：	填报日期：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年)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上海市嘉定区华亭镇农业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2020年农作物生产补贴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 ☒ 经常性项目 ☐		
资金用途	事业/专业类 ☐ 本建设工程类 ☐ 信息化建设工程类 ☐ 政策补贴类 ☒ 政府购买类 ☐ 其他 ☐		
资金来源	中央财政 ☐ 省级财政 ☐ 市级财政 ☐ 县（区）财政 ☒ 镇（街道）财政 ☐ 自筹资金 ☐		
项目负责人	徐平	联系人	冯诗佳
联系电话	59971601		
开始时间	2019-11-1	结束时间	2020-11-30
项目概况	为深入贯彻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高农业补贴资金使用效率，明确目标导向，减少环节补贴，农业补贴由“补过程”向“补结果”转变；实施负面清单，对不符合导向的扣减补贴，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能。		
立项依据	1、《嘉定区农业综合补贴政策改革试点办法（试行）》（《嘉农委【2019】93号》文件）；2、《嘉定区农作物生产补贴实施细则》（《嘉农委【2019】99号》文件）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通过政策改革和资金扶持，突显农业综合补贴政策导向和绩效，助力产业发展、优化产品供应、增加农民收入、保护资源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对实行“绿肥+水稻”茬口模式的本区水稻生产经营主体，补贴760元/亩；对实行“冬季深耕晒垡+水稻”茬口模式的本区水稻生产经营主体，补贴630元/亩。对上述两种茬口模式之外的水稻生产经营主体补贴380元/亩。实施水稻机械化育秧、插秧的另外叠加补贴70元/亩。		

项目总预算（元）		58719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58719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2020年水稻种植面积补贴		4020300	
	2020年水稻机插秧补贴		1148800	
	2020年水稻机直播补贴		32700	
	2020年稻谷烘干补贴		670100	
项目实施计划		确认方式：委托第三方对申请补贴的水稻生产经营主体水稻种植面积、机械化育插秧面积进行检查核准；委托第三方对绿肥以及深耕晒垡面积、质量进行考核。 负面清单：1、水稻种植面积100亩以下，达不到规模化经营的，扣除规模化经营补贴60元/亩；2、未规范用种的（包括但不限于：种植未经国家或上海市审定的水稻品种，种植非本地农业部门推荐水稻的品种，引进水稻品种缺少完备的调运检疫手续等）扣除100元/亩；3、发现水稻秸秆焚烧，根据发生火点数，按照5000元/点扣除补贴；4、绿肥种植未达到指标要求的扣除50-150元/亩，深耕晒垡未按照时间节点进行作业或作业质量未达到指标要求的扣除250元/亩。未种植绿肥的扣除380元/亩，未开展深耕晒垡的扣除250元/亩；5、出现农残超标或发现使用高毒农药、违禁农药的，取消相应经营主体所有补贴；6、对弄虚作假、虚报补贴面积的，按虚报数量的2倍扣除补贴，直至全部扣除。违反法律法规和各级农业主管部门相关规定的，根据违法违规情况扣除相应补贴。 补贴资金下发时间以区农业农村委员会为准，镇财政根据区农业农村委员会提供的补贴结果下发补贴资金。		
项目总目标		通过政策改革和资金扶持，突显农业综合补贴政策导向和绩效，助力产业发展、优化产品供应、增加农民收入、保护资源环境。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本镇范围内从事农作物生产经营主体的补贴发放工作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资金使用率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补贴发放规范性	规范
	补贴公示规范性	规范
	补贴申报规范性	规范
	政策宣传情况	到位
产出目标	及时收割水稻	及时
效果目标	显农业综合补贴政策导向和绩效	有效
影响力目标	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备注		
填报单位负责人（签名）：		填报人：
		填报日期：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年)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上海市嘉定区华亭镇农业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都市现代农业发展专项项目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 ☒ 经常性项目 ☐		
资金用途	事业/专业类 ☐ 本建设工程类 ☒ 信息化建设工程类 ☐ 政策 补贴类 ☐ 政府购买类 ☐ 其他 ☐		
资金来源	中央财政 ☐ 省级财政 ☐ 市级财政 ☐ 县（区）财政 ☒ 镇 （街道）财政 ☐ 自筹资金 ☐		
项目负责人	徐平	联系人	孙伟
联系电话	59971232		
开始时间	2019-1-1	结束时间	2021-9-30
项目概况	涉及 1. 2018年设施菜田项目投资总额1337.4万元，其中市级财政668.7万元，区级财政561.71万元；2. 华亭哈密瓜（二期）项目投资总额1978.14万元，其中市级财政617.9万元，区级财政519.04万元；3. 华亭桔园生产基地项目投资总额1081.69万元，其中市级财政341.47万元，区级财政286.83万元；4. 上海嘉定绿亨果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投资总额1509.14万元，其中市级财政, 512.45万元，区级财政430.46万元。		
立项依据	《上海市都市现代农业发展专项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沪农委规[2018]2号；《关于印发上海市都市现代绿色农业发展专项项目有关建设要求的通知》（沪农委[2019]13号；《嘉定区都市现代农业发展专项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嘉府规〔2019〕3号；《嘉定区都市现代农业发展专项项目实施细则》嘉农委〔2019〕46号；嘉农委〔2019〕35号；嘉农委〔2019〕36号；嘉农委〔2019〕39号；嘉农委〔2019〕64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促进本市加快转变农业生产方式，大力推进农业现代化 建设，打造特色都市现代绿色农业，规范和加强都市现代农业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对当年批复的项目，区财政局将项目中市和区本级财政资金总额的60%通过区镇专项转移支付的方式预拨到各镇财政所，其余市和区本级财政资金在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以验收报告及财政决算数办理清算。 项目建设单位是区级单位的纳入部门预算专项管理；是镇行政事业单位的实行镇级报账制；是农业企业、合作社等法人主体的应建立项目专户专账。各级财政部门应加强项目资金的财务管理，按规定范围使用资金，严禁挤占挪用。项目建设单位应建立完善的财务制度，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及时办理结算，结算资金实行转账结算，严格控制现金支出，严禁白条入账。		
项目总预算（元）	1797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797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都市现代农业发展专项2018年设施菜田		7380000
	都市现代农业发展专项华亭哈密瓜（二期）		6820000
	都市现代农业发展专项华亭桔园生产基地		3770000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实施单位在取得立项批复后，涉及工程建设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应尽快按照区建设管理部门规定实施招 标，招标代理由项目实施单位负责。项目中涉及设施设备货物 采购分二种路径：一是项目建设内容均为设施设备采购或设施设备与工程建 设关联度不大的，如项目实施单位为财政预算单位的，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执行；如项目实施单位为农业企业或农民专业合 作社等非财政预算单位的，通过中国采购与招标网(www. zbytb. com)进行招标。二是项目建设内容既有工程建设 又有设施设备采购的且设施设备与工程建设有关联关系，则设 施设备等货物暂定价格后和工程建设部分一起先通过区建管委 招投标平台进行招标，待项目完成招标后，设施设备部分再进 行二次招标，程序同上。项目实施单位在完成招标后，及时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 安全协议、廉政协议等。项目投资监理参照《嘉定区政府投资 项目全过程投资控制实施细则》要求，全程参与项目管理。		
项目总目标	都市现代农业发展专项资金是市、区、镇财政公共预算安排，用于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重点聚焦三区建设及产能提升，支持转变农业发展方式，促进农业绿色生态可持续发展，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提高农业发展质量、效益和综合竞争力的资金。		

年度绩效目标	带动就业，促进农民增收：一是吸纳就业，直接增加农民收入；二是产业带动，通过发展特色产业和农业旅游，从而促进农民增收；三是销售联动，通过电子商务等手段，协助周边农户统一销售；四是技术服务，按生产标准规程统一对周边农户开展生产技术服务，降低农户生产风险，促进农民增收。项目建成后，通过“生态循环、自然轮作、化肥农药减量、农业废弃物全利用”等，能有效修复生态、保护环境。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资金使用率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验收工作规范性	规范	
	职责分工明确性	明确	
产出目标	有序推进项目实施	规范	
效果目标	推进农业现代化	有效	
影响力目标	应急处置机制建立情况	健全	
	工作人员匹配率	完善提高	
备注			
填报单位负责人（签名）：		填报人：	填报日期：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年)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上海市嘉定区华亭镇农业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农机购置补贴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 ☒ 经常性项目 ☐		
资金用途	事业/专业类 ☐ 本建设工程类 ☐ 信息化建设工程类 ☐ 政策补贴类 ☒ 政府购买类 ☐ 其他 ☐		
资金来源	中央财政 ☐ 省级财政 ☐ 市级财政 ☐ 县（区）财政 ☒ 镇（街道）财政 ☐ 自筹资金 ☐		
项目负责人	徐平	联系人	孙伟
联系电话	59971232		
开始时间	2020-1-1	结束时间	2020-12-31
项目概况	根据目前嘉定区农业生产布局、产业结构特点、生产规模和实际需求合理确定补贴计划，大力推广先进适用的农业机械，逐步优化装备结构。购机补贴资金向农业重点区域、农机专业合作社以及农机化生产薄弱环节倾斜，提高农机化发展的质量和水平。直补到户原则，补贴对象自主购机，补贴资金及时足额发放到补贴对象手中，做到机具到位、资金到位、服务到位，确保补贴机具切实发挥作用和补贴对象直接受益。		
立项依据	《上海市农业机械购置补贴管理实施细则（暂行）》（沪农委规〔2019〕3号）、《上海市2018-2020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方案》（沪农委〔2018〕167号）、《嘉定区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方案》嘉农委〔2019〕104号、《嘉定区补贴农机管理办法》嘉农委〔2019〕95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根据上海市都市现代绿色农业的发展要求，着力提高农机社会化服务能力，推动农业机械化全程全面高质高效发展。全力保障粮食和主要农产品生产全程机械化的需求，为农产品供给提供坚实物质保障；大力推广绿色生态、节能环保、精准高效农业机械化技术，促进农业绿色发展；不断推动科技创新，加快技术先进农机产品推广，提升农机作业质量。严格规范各项工作措施，确保政策规范廉洁高效实施，不断提升公众满意度和政策实现度。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各镇农机管理部门要建立工作责任制，层层签订责任书，任务和责任具体落实到岗位。（二）健全制度，规范实施。严格按照中央、市、区有关规定开展农机购置补贴各项工作。（三）公开信息，接受监督。（四）严肃纪律，加强监管。		
项目总预算（元）	28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28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60969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609685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项目实施计划	1、补贴对象根据农业生产实际需要，向镇级农业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并提相关材料。2、镇级农业主管部门核实补贴对象资质条件、申请材料是否齐全等信息，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负责。3、区级农机管理部门在程序上核实申请材料是否齐全且符合规定。4、区级农机管理部门将审核结果下发至各镇农机管理部门，要求在各镇、各村公告栏予以公示。公示期为10天，期满后各镇将公示结果反馈区级农机管理部门，区级农机管理部门再次核实后下发《申请表》作为确认购机指标的依据。5、补贴对象拿到经确认的《申请表》后，进行自主购机。完成购机后，将相关材料送交镇级农业主管部门，提出补贴资金结算申请。6、各镇农业主管部门收到补贴资金申请后须按照要求，实施补贴机具实地核验工作。7、补贴资金结算申请材料齐全、实地核机后，区级农机管理部门编制补贴资金申请清单上报区农业农村委，区农业农村委进一步审核后报区财政局按流程下发补贴资金。		
项目总目标	提高农机社会化服务能力，推动农业机械化全程全面高质高效发展。全力保障粮食和主要农产品生产全程机械化的需求，为农产品供给提供坚实物质保障；大力推广绿色生态、节能环保、精准高效农业机械化技术，促进农业绿色发展；不断推动科技创新，加快技术先进农机产品推广，提升农机作业质量		

年度绩效目标	1、突破粮食种植、植保机械化水平，积极推广水稻机械化穴直播、育插秧、自走式高效植保车、全生育期的机械化施肥等新机具、新技术。2、优化粮食生产机械装备结构，调整机型配置。一是加快配置和更新高性能、质量稳定可靠的拖拉机及配套还田机具，提高农作物秸秆机械化还田及秋收后土地深耕晒垡的水平和质量。二是继续调整联合收割机机型配置，重点配置大马力、大粮仓的半喂入式联合收割机。3、积极推进蔬菜、经济作物的生产机械化。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资金使用率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补贴发放规范性	规范
	补贴公示规范性	规范
	补贴申报规范性	规范
	政策宣传情况	到位
产出目标	提升农机作业质量	有效
效果目标	资金到位	及时
	机具服务到位	及时

影响力目标	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备注			
填报单位负责人（签名）：		填报人：	填报日期：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年)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上海市嘉定区华亭镇农业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蔬菜、水稻种植补贴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 ☒ 经常性项目 ☐		
资金用途	事业/专业类 ☐ 本建设工程类 ☐ 信息化建设工程类 ☐ 政策补贴类 ☒ 政府购买类 ☐ 其他 ☐		
资金来源	中央财政 ☐ 省级财政 ☐ 市级财政 ☐ 县（区）财政 ☒ 镇（街道）财政 ☐ 自筹资金 ☐		
项目负责人	徐平	联系人	顾思佳、冯诗佳
联系电话	59971601		
开始时间	2020-1-1	结束时间	2020-11-30
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农村承包土地规范流转和适度规模经营，保障流出方农户的权益，提高承土包地流转后退休农民的养老收入水平，综合考虑本区农业组织化程度和周边地区土地流转价格。		
立项依据	《关于嘉定区承包土地流转相关补贴标准的通知》嘉农委【2019】55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农村承包土地规范流转和适度规模经营，保障流出方农户的权益，提高承土包地流转后退休农民的养老收入水平，综合考虑本区农业组织化程度和周边地区土地流转价格。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对将承包地规范流转至村集体的农户给予不低于1300元/亩/年的流转费。其中，粮田流转费补贴600元/亩/年；常年菜地流转费补贴300元/亩/年；粮田经营主体出资不低于700元/亩/年，常年菜田经营主体出资不低于1000元/亩/年。对未达到规模生产、规范经营标准的，政府补贴部分由经营主体承担。		
项目总预算（元）	93305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93305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95858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9585768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各村当年粮食和蔬菜的实际种植面积，发放相应的承包土地流转补贴。		
项目总目标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农村承包土地规范流转和适度规模经营，保障流出方农户的权益，提高承土包地流转后退休农民的养老收入水平，综合考虑本区农业组织化程度和周边地区土地流转价格。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对各村的补贴发放工作。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资金使用率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投入和管理目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补贴发放规范性	规范	
	补贴公示规范性	规范	
	补贴申报规范性	规范	
	政策宣传情况	到位	
产出目标	及时发放补贴	及时	
效果目标	事件处置效率性	有效	
影响力目标	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备注			
填报单位负责人（签名）：		填报人：	填报日期：